

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亚硫酸钠长期协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T202604-02095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亚硫酸钠长期协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8月21日,注册地为内蒙古鄂尔多斯杭锦经济开发区,在杭锦旗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运营伊泰-巨鹏二氧化碳和工业尾气制10万吨乙醇联产2万吨菌体蛋白项目。项目总投资7.3亿元,占地310亩,依托园区在建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20万吨/年精细化学品示范项目合成油工业尾气,采用巨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生物发酵技术,建设年产10万吨生物发酵制无水乙醇副产菌体蛋白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10万吨生物制乙醇(优等品)、副产1.66万吨菌体蛋白的生产规模。10万吨/年乙醇联产2万吨/年菌体蛋白示范装置由菌培养和发酵、乙醇和乙酸回收、助催化剂配制、细胞浓缩、精馏和脱水、SCP、工艺水的再生处理与储存等单元组成,原料为伊泰化工工业尾气和CO₂尾气。;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亚硫酸钠长期协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亚硫酸钠长期协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是中国境内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同类产品的研发、生产或供货能力,具有相关的资质、业绩和经验。符合国家相关最新的制造标准(规范)。有关劳动安全、工业卫生、环保、消防的规程规范应执行最新的国家标准。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2023年至今至少1个化工行业污水处理的自有应用业绩(要求附业绩合同及对应发票代码、号码及通过系统验证证明文件,内容至少包含合同签订时间、技术参数,且含有用户单位、项目名称、交货时间等内容)。3、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4、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5、投标企业提供的相应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绝对真实,如有虚假一律作废标处理,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资质文件造假者将在若干年内禁止参与伊泰集团所有项目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损失,招标人将向其追索损失赔偿金并向相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举报投诉。6、被伊泰列为暂时停用、永久停用、经评价不合格的供应商,停用期内不得参与招标活动。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29 09:30:00到2026-05-13 17:00:00。

获取方式: 购买招标文件及保证金以电汇方式汇至以下账户(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 收款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账号: 1540 0205 7353 行号: 1041 9101 4056 说明: 报名时, 请将购买标书费汇款回执(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的名称的扫描件)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内容包括公司全称、项目名称、授权期限、被授权人与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被授权人联系电话及邮箱)上传至<http://zc.yitaigroup.com>伊泰智慧采购供应链管理平台, 经审核同意后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5-20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伊泰智慧采购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5-20 09:30:00.

开标地点: 伊泰智慧采购平台。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鹏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锦泰精细化工园区

联系人: 韩坤宇

电话: 15389887058

邮件: cthjqz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伊泰华府世家2号商业楼A座6层-7层

联系人: 刘杰

电话: 18747764726

邮件: cthjq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杰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